

中國文學史簡編

修訂本

作家出版社

一九五七年·北京

中國文學史簡編（修訂本）

陸侃如 馮沅君著

作 家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东四头条胡同4号)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许可证出字第 057 号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

书号684 字数243,000 开本850×1168 $\frac{1}{32}$ 印张16 $\frac{3}{8}$ 插页2

1957年7月北京第1版 1957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86000册

定价(7)1.20元

修訂本自序

在抗戰前，我們曾寫過一部中國文學史簡編，解放後就開始改寫。這個改稿曾用『中國文學史稿』的名稱，在文史哲月刊上連載了十八期。現在再加修改，由作家出版社印成單行本。在寫作的過程中，我們不斷地和山東大學中文系與歷史系的朋友們交換意見，得到他們極大的幫助。在雜誌上刊載後，又承許多認識的和不認識的同志們寫信來或發表文章，提供寶貴的意見。有些單位也曾座談過幾次，糾正了我們初稿上不少的毛病。這些都是我們衷心感謝的。

寫一部文學史（特別是改寫二十萬字的簡編）是一件艱難的工作。以我們現在的水平，雖然滿心想在這工作中徹底清除資產階級唯心主義的嚴重錯誤，完全用馬克思列寧主義的立場、觀點、方法來處理文學遺產上的問題，可是自己的能力還是太差。同時，在一定的篇幅內既要全面敘述，又要重點突出，在安排上也不免會發生一些問題。幸而有各方面所給予的建設性的意見，可以供我們儘量參考；所以不僅連載的史稿與以前的簡編不同，而且這次付印的改稿也和連載的不大一樣。但是，還不能說在現在這部書中已經把過去所犯的錯誤全部改正了。

我們熱烈期望讀者們隨時指教，以便將來作進一步的修訂。

陸侃如

馮沅君

一九五五年十二月於青島。

目次

修訂本自序.....一

引言.....一

文學史的任務——古典文學的評價問題——中國文學史的分期

第一篇 中國文學的起源.....七

文學起源於勞動——古代的神話——卜辭與金文

第二篇 周代的文學.....一四

第一章 概說.....一四

歷史的背景——文學史料的考訂——文學的面貌

第二章 西周及春秋的文學.....二〇

頌詩與雅詩——風詩與南詩——今文周書與易卦爻辭

第三章 戰國的文學.....三二

楚辭的起源——屈原——宋玉及其他——春秋、左傳、國語、國策——儒、道等家的作品——山海經、

穆天子傳及其他——戲劇的萌芽

第三篇 秦漢魏晉南北朝的文學……………五七

第一章 概說……………五七

歷史的背景——文學的面貌

第二章 秦漢的文學……………六三

秦及西漢的文學——司馬遷——班固與王充——東漢的文學——樂府及其他

第三章 魏晉南北朝的文學……………八〇

建安及三國的文學——晉代的文學——陶淵明——南朝的文學——北朝的文學

第四篇 隋唐宋元的文學……………一〇四

第一章 概說……………一〇四

歷史的背景——文學的面貌

第二章 隋及唐前期的文學……………一二三

隋及唐初的文學——王孟與高岑——李白——杜甫

第三章 唐後期及五代的文學……………一三三

韓愈與柳宗元——白居易（附元稹等）——李公佐、牛僧孺及其他——杜牧、李商隱等——溫庭筠、

李煜等——話本與戲劇

第四章 北宋的文學……………一四一

北宋前期的文學——蘇軾——北宋後期的文學

第五章 南宋及金文學……………一五〇

陸游——辛棄疾（附陳亮等）——南宋其他作家（附金作家）——宋金戲劇——宋元南戲——宋元

話本

第六章 元代的文學……………一七〇

雜劇的繁榮——關漢卿——王實甫（附白樸等）——馬致遠——張可久及其他

第五篇 明清的文學……………一八八

第一章 概說……………一八八

歷史的背景——文學的面貌

第二章 明前期的文學……………一九七

琵琶記及其他——三國志演義——水滸傳——前後七子與歸唐——王磐與馮惟敏

第三章 明後期的文學……………二二六

西遊記——金瓶梅詞話——梁辰魚與徐渭——湯顯祖（附沈璟）——李玉及其他——公安、竟陵作家

小曲與鼓詞——明清間的話本

第四章 清代的文學……………二四三

清初的文學——蒲松齡——洪昇與孔尚任——吳敬梓——曹雪芹（附高鹗）——清中葉的文學——地

方戲及其他

第六篇 鴉片戰爭到五四運動的文學……………二七二

歷史的背景——鴉片戰爭與太平天國前後的文學——戊戌變法與辛亥革命前後的文學

結語……………二八六

過去的回顧——今後的展望

附錄……………二九三

關於編寫中國文學史的一些問題……………二九三

關於中國文學史分期問題的商榷……………三〇九

引言

文學史的任務

在我們偉大祖國的悠久而光榮的歷史中，產生了不少可以在世界文學史上佔重要地位的卓越的作家，如屈原、司馬遷、陶淵明、李白、杜甫、白居易、蘇軾、陸游、關漢卿、王實甫、施耐庵、曹雪芹等等。他們所寫的詩歌、散文、小說、戲劇，大都具有高度的思想性與藝術性。就在這樣豐富而輝煌的文學遺產的基礎上，新中國的社會主義現實主義的人民文學，遵循着中國共產黨和毛主席所指示的道路，日益發展繁榮起來。

總結我們祖先在文藝領域內的勞動成就，尋求文學發展的規律，尋求文學和社會生活與階級鬥爭聯系的規律，給重要作家與重要作品以適當的估價，把過去只有少數人能接觸到的寶藏交到廣大的人民手裏，使它能够在祖國社會主義建設中發揮應有的作用——這是文學史的主要的任務。

我們從前不但不知道爲完成這任務而努力，而且根本不知道有這樣的任務。對於優秀的古典作

品，我們只是玩古董似地研究着。文學批評幾乎成爲個人的口味、個人的愛好和個人的憎惡的宣傳品。在文學史的論著中，充滿了對於問題看法的主觀性、片面性和表面性。這種歪曲歷史的嚴重錯誤，直到解放後，在黨的教育下，才逐漸獲得糾正。

勤勞勇敢的中國人民，在長期的、堅決的鬥爭中形成了優越的民族性格，這性格集中地、突出地體現在古典作家的傑作裏，而且只有通過這些傑作才能使我們更深刻地了解這性格。同時，我們現在的鬥爭和過去的鬥爭是血肉相連的，即使在我們創造新事物的時候，我們仍然是繼續完成着我們祖先過去已經開始了的事業。所以我們應該創造性地、關懷地以主人翁態度來對待過去的遺產，引起廣大人民的重視和熱愛，把幾千年歷史所積累的進步的東西都發揚光大起來。

寫一部文學史，就是要向廣大人民介紹和宣傳祖國的偉大的文學遺產，要廣大人民知道我們祖先爲美好的將來而作的社會鬥爭的歷史，知道過去偉大傑作中所體現出來的我們民族的優秀的傳統。中國的人民已經發展成現在的樣子，我們將要超越過去，發展向更高的階段。文學史將幫助我們從豐富的遺產中吸取養料，獲得新的力量，來更好地創造新中國的社會主義文化。

這樣的任務是艱鉅的，也是光榮的。

古典文學的評價問題

在文學史的工作中，存在着一個主要的問題，就是古典文學的評價問題。首先我們應該遵循着毛主席的指示，善於在遺產中區別什麼是應該剔除的封建性的糟粕，什麼是應該吸收的民主性的精華，應該善於『將古代封建統治階級的一切腐朽的東西和古代優秀的人民文化即多少帶有人民性和革命性的東西區別開來』（毛澤東選集卷二，頁六七九），否則勢必難免自誤誤人。

和一般的文藝批評一樣，古典文學的評價有兩個標準，一個是政治標準，一個是藝術標準。毛主席教導我們：按照政治標準來說，一切反對倒退、促成進步的東西，便都是好的；而一切反對進步、拉着人們倒退的東西，便都是壞的。按着藝術標準來說，一切藝術性較高的，是好的，或較好的；反之，便是壞的，或較壞的。毛主席又說：『但是任何階級社會中的任何階級，總是以政治標準放在第一位，以藝術標準放在第二位的。……無產階級對於過去時代的文學藝術作品，也必須首先檢查它們對待人民的態度如何，在歷史上有無進步意義，而分別採取不同的態度。』（毛澤東選集卷三，頁八九一）文學史研究者必須以馬克思列寧主義武裝自己，必須具備正確的立場、觀點與方法，具備靈敏的政治嗅覺，才能不犯錯誤或少犯錯誤。

在解放前，我們常常肯定得太多。有些現在看來顯然有毒素的作品，我們却因為本身的思想意識和作者相近，便阿其所好地欣賞起來。在剛解放的時候，我們常常否定得太多。只要在作品中找不到『人民』兩字，便粗暴地一筆抹煞；我們不耐煩砂裏淘金，更不懂得璞中有玉。有時我們不免用簡單化的和機械的論斷，來代替對於文學的正確的分析。這些偏向，近年來逐漸獲得糾正，但還

沒有徹底糾正。

總之，古典文學的評價是一件複雜而細緻的工作，我們既不能把精華誤當作糟粕，或把糟粕誤當作精華，也不能誇大優點而縮小缺點，或誇大缺點而縮小優點。由於歷史條件的限制，古典作家的思想常常是進成分與落後成分糾纏在一起，古典作品的內容也常常是精華與糟粕摻雜而難分。我們必須從辯證唯物主義與歷史唯物主義出發，具體而深入地研究作家與作品，把錯綜複雜的東西理出頭緒來，才能獲得正確的或比較正確的結論。

中國文學史的分期

爲了做好文學史的工作，我們必須適當地解決分期的問題。歷史是物質資料生產者本身的歷史，對於文學史應該當作物質資料生產者的歷史所間接形成的現象來考察。文學的發展必然地受到社會經濟發展規律的深鉅的影響，同時文學也有本身發展的獨立的規律。我們一方面應該對於中國歷史發展具有比較正確的認識，一方面我們也應該努力說明文學自身發展的過程，和作品在文學發展中的作用。

中國的歷史至少有五千年以上；除原始口頭創作外，有文字的作品就從卜辭算起也超過了三十三個世紀。我們現在敘述古典文學的歷史，主要是從傳說的盤庚（公元前十四世紀）起，一直到一

九一九年五四運動前夜止。這樣悠久的文學史可以分成幾個時期呢？

關於分期，當代學者們的意見是不大一致的。有人認為可以分爲三段八期：第一段包含春秋以前、晚周、秦漢三期；第二段包含魏晉南北朝、隋唐五代兩期；第三段包含宋元、明清、鴉片戰爭至五四運動三期。有人認為可以分爲四段九期：第一段包含殷商、周秦兩期；第二段包含兩漢、魏晉南北朝兩期；第三段包含唐五代、兩宋兩期；第四段包含元、明清、晚清及民初三期。此外，還有各種不同的說法，不及一一介紹。

就我們看來，覺得分爲六段十四期，似較妥善。殷亡以前是第一段，是中國文學的起源時期。周代是第二段，在文學史上好比青少年時期；這時作品雖然不多，但已給後來的繁榮打下良好的基礎。秦漢至南北朝是第三段，代表中國文學的壯年；從內容到形式，都有所發展，有所變化。隋至元是第四段，是中國文學的第一個豐收的季節；作品的數量多，質量高，歷史上的偉大作家有一半出現在這個時候。明清是第五段，是中國文學的第二個豐收的季節；它的光輝燦爛的成就，和第四段異曲同工。鴉片戰爭以後是第六段，是古典文學的尾聲，却也預告着文學上新時代的必然來到。

除第一、第六兩段各自成一獨立時期外，其餘四段都可分爲若干時期。第二段可分爲春秋以前、戰國兩期；第三段可分爲秦漢、魏晉南北朝兩期；這和一般看法，沒有多大差別。第四段包含唐宋元三代，但天寶大曆之際和靖康建炎之際，文學上顯然有了變化，所以我們認爲應分五期：隋及唐前期、唐後期及五代、北宋、南宋及金元。第五段可分三期：明前期、明後期、清（鴉片戰爭以

前)；因為嘉靖以前和以後的明代文學是不同的。這樣，從上古到五四運動，一共分爲十四個時期。各時期之間的異同，後邊還要講到。

根據這個認識，我們將每段作爲一篇，每期作爲一章來論述。

第一篇 中國文學的起源

文學起源於勞動

文學藝術起源於什麼？不成問題，是起源於勞動。原始社會的舞蹈，它本身就是一定的生產行為的有意識的模仿；有時在舞蹈中再現關於各種動物的狩獵活動，或關於莊稼的耕種收穫的活動，所以勞動不能不在遊戲之前。原始的生產者在勞動過程中能感到韻律的愉快，他們的生產動作常常依照着自然的節奏，常常伴隨着調和的音節。許多生產中的聲響，它本身已經具有音樂的效果。所以原始歌曲的調子，就在生產動作的節奏的基礎上加工而成；有些樂器也就是從勞動用具變化而來的，例如從獵弓變成琴；古人常常擊缶、擊甕爲樂，這缶與甕都是從日用工具變成樂器的。這樣，原始的舞蹈、音樂、詩歌三樣東西完全緊密地結合在一起，而它們的共同基礎是勞動。

當然，文學是語言的藝術，所以文學的產生不能不依賴於語言的進化；可是語言本身也是適應人們在勞動活動過程中交流思想的需要而發生、滋長的。

呂氏春秋古樂篇說：『昔葛天氏之樂，三人摻牛尾，投足以歌八闋。』淫辭篇又說：『今舉大木者，前呼輿謗，後亦應之。』這是統治階級著作中偶然流露出來的近於事實的記載，說明生產行為和藝術的關係。禮記樂記有這樣的一句話：『詩，言其志也；歌，詠其聲也；舞，動其容也；三者皆本於心。』這裏已經初步認識到詩歌、音樂、舞蹈間的密切聯系，雖然我們不能完全同意『本於心』的話。

我們應該記住，勞動人民不僅是一切物質財富的創造者，同時也是精神財富的主要創造者。因此我們可以理解，為什麼最早的作者便是廣大的勞動人民，最早的作品便是他們的口頭創作。他們大都姓名不傳，他們的口頭創作中所反映的是整個的種族，是集體的情感和生活，而不是某甲某乙的。他們沒有想把自己的姓名留在歷史上，只是在藝術形象裏表現出他們的宇宙觀，他們的希望和愛憎，而使他們的創作成為共同的鬥爭武器。

魯迅先生說得好：『我們的祖先的原始人，原是連話也不會說的，爲了共同勞作，必須發表意見，纔漸漸練出複雜的聲音來，假如那時大家抬木頭，都覺得吃力了，却想不到發表，其中有一個叫道「杭育杭育」，那麼，這就是創作；大家也要佩服、應用的，這就等於出版；倘若用什麼記號留存了下來，這就是文學；他當然就是作家，也是文學家，是「杭育杭育派」。……到現在，到處還有民謠，山歌，漁歌等，這就是不識字的詩人的作品；也傳述着童話和故事，這就是不識字的小說家的作品；他們，就都是不識字的作家。』（且介亭雜文：門外文談。）這幾句話形象地描繪出我